

上市公司出现什么情形...我国证券法规定出现什么情况下上市公司要暂停上市-股识吧

一、公司在什么条件下可以上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上市必须符合下列条件：（1）

（1）股票经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批准已向社会公开发行。

（2）公司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5000万元。

（3）公司成立时间须在3年以上，最近3年连续盈利。

原国有企业依法改组而设立的，或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实施后新组建成立的公司改组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主要发起人为国有大中型企业的，成立时间可连续计算。

（4）持有股票面值达人民币1000元以上的股东人数不少于1000人，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份不少于公司股份总数的25%；

如果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其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不少于15%

。

（5）公司在最近3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

（6）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对于已上市公司，由于种种原因，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有权决定暂停或终止其股票上市资格。

当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其股票上市即可被暂停：（1）公司的股本总额、股权分布等发生变化，不再具备上市条件；

（2）公司不按规定公开其财务状况，或者对财务会计报告作虚假记载；

（3）公司有重大违法行为；

（4）公司最近3年连续亏损。

当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其股票上市可被终止：（1）上述暂停情况的（2）（3）项出现时，经查实后果严重；

（2）上述暂停情况的第（1）项、第（4）项所列情形之一，在期限内未能消除，不具备上市条件的，由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

（3）公司决议解散、被行政主管部门依法责令关闭或者被宣告破产。

由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

二、上市公司股票在什么情况下会终止上市

股票一般情况下会经历戴帽也就是st阶段，然后才会有退市风险。也就是说一支股票如果没有st标志，是不会突然消失的。只有以st开头的股票才会有退市的风险。所以买股票交易的时候最好不要碰这类股票。

三、在哪些情形下上市公司被暂停上市？

上市公司若有以下情形的：

- (一)公司股本总额、股权分布等发生变化不再具备上市条件。
- (二)公司不按规定公开其财务状况，或者对财务会计报告作虚假记载。
- (三)公司有重大违法行为。
- (四)公司最近三年连续亏损。

前三条，交易所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第四条由交易所决定。

恢复上市的条件有：因第(一)、(二)、(三)项的情形，股票被暂停上市的公司申请恢复上市的，交易所依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决定恢复该公司股票上市。

因第(四)项情形股票被暂停上市的，在股票暂停上市期间，上市公司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暂停上市后的第一个半年度报告；

且经审计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显示公司已经盈利，上市公司可以向交易所提出恢复上市申请。

终止上市也称“退市”或“摘牌”。

有下列情形的被终止上市，上市公司在限期内未能消除第(一)项所列情形而不具备上市条件的，因第(二)、(三)项所列情形，经查实后果严重的，交易所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交易所终止其股票上市：

- (一)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其暂停上市后第一个半年度报告的；
- (二)在法定期限内披露了暂停上市后第一个半年度报告，虽盈利但未在披露后五个工作日内提出恢复上市申请的。
- (三)恢复上市申请未被受理的。
- (四)恢复上市申请未被核准的。
- (五)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恢复上市后的第一个年度报告的。

四、什么是上市公司？公司应在什么情况下上市？公司要上市应具备哪些条件？

如果是上市公司，那他一般都已经发行股票了呀！你问的是公司发行股票的条件吧？股票的发行是指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股票以筹集资本的过程。

我国《公司法》明确规定只有股份有限公司才能发行股票，而有限责任公司是不能发行股票的。

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必须符合一定的条件，还要经过一定的程序。

同时，在股票发行工作开始前，还要确定股票的发行价格，选择一定的发行方式。

股票发行人必须是具有股票发行资格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必须符合一定的条件。

我国《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件》对新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原有企业改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增资发行股票及定向募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分别作出了具体的规定。

一、新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新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二) 公司发行的普通股只限一种，同股同权；
- (三) 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数额不少于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的百分之三十五；
- (四) 在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中，发起人认购的部分不少于人民币三千万元，但是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 (五) 向社会公众发行的部分不少于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的百分之二十五，其中公司职工认购的股本数额不得超过拟向社会公众发行的股本总额的百分之十；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四亿元的，证监会按照规定可酌情降低向社会公众发行的部分的比例，但是，最低不少于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的百分之十五；
- (六) 发行人在近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 (七) 证券委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原有企业改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原有企业改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司发行股票，除了要符合新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外，还要符合下列条件：(一) 发行前一年末，净资产在总资产中所占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三十，无形资产在净资产中所占比重不高于百分之二十，但是证券委另有规定的除外；

- (二) 近三年连续盈利。

三、关于增资发行的条件。

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申请公开发行股票，除了要满足前面所列的条件外，还要满足下列条件：(一) 前一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得资金的使用与其招股说明书所述的用途相符，并且资金使用效益良好；

- (二) 距前一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时间不少于12个月；
- (三) 从前一次公开发行股票到本次申请期间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 (四) 证券委规定的其它条件。

四、定向募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除了要符合新设立

和改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定向募集所得资金的使用同招股说明书所述内容相符，并资金使用效益好；
- （二）距最近一次定向募集股份的时间不少于12个月；
- （三）从最后一次定向募集到本次公开发行期间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 （四）内部职工股权证按照规定发放，并且已交国家指定的证券机构集中托管；
- （五）证券委规定的其他条件。

1994年7月1日开始实行的《公司法》对公司发行新股的条件又重新进行了规定：

- （一）前一次的股份已经募足，并间隔一年以上；
- （二）公司在最近三年内连续盈利，并可向股东支付股利；
- （三）公司在最近三年内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
- （四）公司预期利润率可达到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公司以当年利润分派新股，不受前款第（二）项限制。

五、上市公司发生的哪些情况属于构成重大事件

临时报告中的重大事件包括：公司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重大损失；

公司的董事、1/3以上监事或者经理发生变动；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其持有股份或者控制公司的情况发生较大变化。

六、公司上市需要达到什么条件？

和主板企业终止上市的规定并无本质区别。

七、对于中小企业板上市的股票，其企业出现哪些情形时，深交所会对其股票进行终止上市？

和主板企业终止上市的规定并无本质区别。

八、公司上市需要达到什么条件？

不同地方上市的条件是不一样的，在盈利能力和信息披露方面的规定差别会比较大，不是一两句话说的清楚的。

现在A股发行市盈率比境外市场要高，所以大多数企业还是选择在大陆上市。

大陆上市的条件简单说有以下几条：首先判断企业规模和业绩情况：主板除了规模更大外，与中小板在条件上没有明显区别。

中小板和创业板的门槛相对清晰，目前中小板上市企业一般上市前最后一年净利润在5000万以上，创业板在3000万以上。

这个指标不是硬性的，个别行业和个别企业可能更低些。

从目前证监会的改革方向上看，中小板的门槛可能会放低。

创业板要求企业的创新性和成长性较高，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增长率要在30%以上，而且相对排斥传统制造业企业。

这些数不是硬性指标，但有很强的参考意义。

如果预计一两年后能够达到这个指标也是可以的，因为上市本身需要筹备时间。

其次要看行业：是不是限制性行业，行业的毛利水平，企业在行业中是否占有龙头地位或者有一定的竞争优势，行业是不是有成长性……再次看企业的历史沿革：

出资、股权之类的是不是清晰，民营企业是不是涉及集体企业改制问题

，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是否发生过变更……然后看经营：是否依赖大客户或者单一市场，抗风险能力如何，是否依赖关联交易，有没有同业竞争，如企业能有点技术含量最好，专利、商标、土地、房屋权属是不是清楚，上市募来钱准备投什么项目……还有合法性：最近三年是否受过重大处罚，包括税收、环保、土地、社保、海关等等各个方面。

还有很多条件，具体的可以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

向证监会申请到最后挂牌上市如果顺利差不多9个月到一年的时间。

但之前的准备工作是很多的，筹备时间也基本上要按一年以上算。

公司从成立到上市的时间就很难讲了，因为上市公司应该是存续三年以上的，所以理论上说一个公司最快也要四年上市。

当然，也可以选择不在沪深交易所上市，可以考虑在新三板挂牌，要求就很低了。

本人在券商工作，专门做上市业务，如有兴趣，可以细聊。

九、我国证券法规定出现什么情况上市公司要暂停上市

《证券法》第五十五条规定：上市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证券交易所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交易：（一）公司股本总额、股权分布等发生变化不再具备上市条件；

- (二) 公司不按照规定公开其财务状况，或者对财务会计报告作虚假记载，可能误导投资者；
- (三) 公司有重大违法行为；
- (四) 公司最近三年连续亏损；
- (五) 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出现什么情形.pdf](#)

[《购买新发行股票多久可以卖》](#)

[《大股东股票锁仓期是多久》](#)

[《股票abc调整一般调整多久》](#)

[下载：上市公司出现什么情形.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出现什么情形》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62875022.html>